

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基坑变形监测、建筑变形测量、工程测量等服务集约化采购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基坑变形监测、建筑变形测量、工程测量等服务集约化采购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招标编号：404C-FW-GKZB-24-1927

内部编号：ZKX20240803A051

2.2 招标项目名称：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基坑变形监测、建筑变形测量、工程测量等服务集约化采购

2.3 招标项目概况：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需要依法开展岩土工程勘察、基坑监测、建筑变形测量、工程测量等服务的建设项目。依据《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79-2019）和《工程测量标准》（GB50026-2020）等规范和设计文件要求，完成分签项目需要开展的勘察、监测或测量等工作；本次采购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符合本次采购资质要求的其他工程勘察、测量等工作均包含在内）。

2.4 招标范围：本次采购工作范围包含岩土工程勘察、基坑监测、建筑变形测量、工程测量等服务以及符合本次采购资质要求的其他工程勘察、测量等工作；

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查明工程所在场地的工程地质条件和水文地质条件，提供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建（构）筑物地基做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防排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最终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须满足项目使用的所有条件。

基坑监测及建筑变形测量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准点观测、基坑水平和竖向位移观测、地表沉降观测、地下水位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周边建筑物变形测量、建筑变形测量等工作。具体监测点位以实际发生为准。

工程测量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测量、地形测量、数字三维模型建设、线路测量、地下管线测量、施工测量等工作。



2.5 项目地点：甘肃矿区、甘肃省嘉峪关市、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等。

2.6 服务期限：主合同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在主合同服务期限内分签合同的服务期限根据分签项目确定。具体服务期限由发承包双方在分签合同中约定。

2.7 质量标准：乙方应根据分签合同对所从事工程服务的工作质量负责，需满足国家标准、规范以及甲方要求。

2.8 本项目中标人数量 2 家，即本项目最终选定 2 家中标单位提供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a.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营业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b. 具备工程勘察综合资质和甲级测绘资质证书（专业资质类别包含：工程测量）。

(2) 业绩要求：

a.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至今）签订的金额在 100 万以上的一份岩土工程勘察类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包含首页、合同内容和双方签章等，否则无效）作为证明材料。

b. 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至今）签订的一份监测类（基坑监测或建筑变形测量或工程测量）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包含首页、合同内容和双方签章等，否则无效）作为证明材料。

注：一份合同内如同时有岩土工程勘察类和监测类（基坑监测或建筑变形测量或工程测量）内容，算一个有效业绩。

(3) 人员要求：

a. 拟派岩土工程勘察项目经理（总负责项目经理）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b. 拟派监测、测量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c. 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d. 拟派的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均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项目组织人员近两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4) 信誉要求：

a. 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及法人代表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查询结果；



b.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行贿犯罪记录，企业及法人代表近三年（2021年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查询结果；

c. 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企业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查询结果；

注：在评标过程中，如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存疑（投标人提供截图有误、模糊、缺漏等情况），评标专家在现场可进一步查询和核实，查询和核实的途径不限于核链慧眼、企查查、天眼查等第三方网站，如有不一致，以评标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并在评标报告中进行说明。

（5）其他要求：已经列入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不良行为清单的或受到公司处罚的，在处罚期间，其法人或担任公司经营管理者与其他公司中存在关联关系的，该公司与受到处罚的潜在投标人均不得参与本项目。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共1个标段，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2024年9月30日—2024年10月10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完成招标文件付费后可下载招标文件。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1）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本次招标为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应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经单位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其他任何方式递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10月23日9时30分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客户端及单位数字证书为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时间递交，逾期递交的、未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递交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www.365trade.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矿区

联系人：程绚莺

电话：1562106052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金沟河路与采石北路十字路口东南角88号大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10-88529059

项目负责人：张经理

电话：010-88529143

传真：010-88529153

电子邮件：zhaobiaobu@zonkex.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单位数字证书，使用单位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单位数字证书或单位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8.4 数字证书办理、线上付费（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等）、在线异议等投标详细操作参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信工程咨询（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30日

